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：华直当阳市庙前镇 4*20MWp 地面分布式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编号：HZDYM-Q-CZZH-TZ-011

主送：湖南卓越建设有限公司华直当阳庙前光伏电站项目部
抄送：当阳市华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

事由：关于现场临时用电的相关事宜

内容：监理在安全巡视检查过程中，发现现场临电使用不符合 JGJ-46-2005 要求：

- 1、配电系统未采用 TN-S 接零保护系统；
- 2、未使用三级配电二级保护；
- 3、未使用二级漏电保护；
- 4、现场无开关箱，设备未接地；
- 5、现场未使用多芯电缆，使用普通 BV 护套线不符合要求；
- 6、电缆需架空或直埋处理；

此通知单要求 3 日内回复，务必执行。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期：2017 年 11 月 28 日



注 本表一式 3 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
监理项目部存 1 份。